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1-G3-990965-GXGL

采购项目名称：城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GXGL2021S-G212-Z)

采 购 人：南宁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4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城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 的信息公告处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NNZC2021-G3-990965-GXGL
2. 项目名称：城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3.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NNZC[2021]1799 号-001-001、NNZC[2021]1799 号-001-002、NNZC[2021]1799 号-001-003
4. 预算金额：263.00 万元，其中 A 分标：140.80 万元；B 分标 83.20 万元；C 分标 39.00 万元。
5. 最高限价：263.00 万元，其中 A 分标：140.80 万元；B 分标 83.20 万元；C 分标 39.00 万元。
6. 采购需求：A 分标：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培训班 1 项；B 分标：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编织）培训班 1 项；C 分标：盲人保健按摩师培训班 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自 2021 年 8 月 3 日公告发布之日起；
2. 地点：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 的信息公告处；
3. 方式：由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www.nnggzy.org.cn/gxnnzbw>) 的信息公告处下载采购文件；
4. 售价：招标文件售价每本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8 月 24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 33 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具体详见 9 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

备注：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南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恢复非全流程电子招标采购项目现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的通知》（南机事函〔2021〕71号）要求，本项目可以通过现场递交或邮寄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选择递交方式，详见如下：

（一）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可自行安排授权代表（限1人）现场参加项目的开标活动，并对投标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如评标评审过程需要）。地址：南宁市良庆区玉洞大道33号（市青少年活动中心旁）南宁市市民中心9楼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详见9楼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二）邮寄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接收邮寄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8:30~12:00, 15:00~18:00,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无效，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充分预留投标文件邮寄、送达所需要的时间。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投标人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投标文件。

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好投标文件后，应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子再次包裹已密封的投标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子上粘牢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有效的电子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纸质表格。

4. 投标文件邮寄地址：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53号松宇时代13楼），收件人：隆工，联系电话：0771-4915558。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 网上公告媒体查询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nnggzy.org.cn/gxnnzbw）。

3. 为配合采购人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及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请在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宁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中山街道中山路66号金外滩大厦5楼

联系方式：万青青 0771-2833096

2. 监督部门信息

名称：南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广西南宁市东葛路129号

联系方式：0771-2189091

3.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4.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隆工

电话：0771-4915558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一、招标文件中打★号及表述为“须”或“必须”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件，投标人必须作出满足或者优于该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另有要求的除外），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人所投标货物或服务如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执行标准有修改或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三、本项目是服务类项目，无核心产品要求。

四、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A 分标：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培训班

服务需求一览表					
项号	服务名称	分项最高限价（元）	培训人数	培训周期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培训班	1408000.00	440 人	培训不少于 20 天	<p>一、服务内容：</p> <p>1、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类型技术型人才。</p> <p>★2、半年内，共培训残疾人 440 人。</p> <p>3、培训时间：培训不少于 20 天。</p> <p>4、培训费用（预算价）：3200 元/每人（含食宿费、杂费、教材等其它费用）。</p> <p>二、服务要求：</p> <p>1、教师师资要求： 具有各类专职 2 人以上专业的职业指导人员。</p> <p>2、培训经验要求： 投标方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至少有两年以上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的实际经验，并且培训效果良好，学员中曾有人获得过全国或自治区级（含）技能大赛名次的。</p> <p>3、培训机构办学资质要求： 要求培训机构至少连续两年作为南宁市人社局</p>

				<p>和财政局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者具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学校有健全的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内部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好。</p> <p>4、教学场地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场地(教室)设备等方面的考察。要求教室卫生条件达标,符合环保、劳保、安全、消防、卫生等规定,具备良好的通风、照明条件,配备相应的各类专业项目的实操设备,能够同时满足至少 30 人以上 50 人以下进行实训;有学员运动场地或者活动场所。</p> <p>5、教学设施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设施(教室、宿舍、食堂)设备等方面的考察。其中,要求有相对独立的校园环境,有统一的进出入口,方便学生管理,必须在校园内就能够解决学生的吃(食堂)住(宿舍)学(教室)等要求,同时能解决 100 人以上吃住条件的,并且校园内根据残疾学生特点,进行相关的无障碍设施改造,能够满足残疾学员基本的出行和学习需要。</p> <p>6、培训内容具体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配合采购方积极组织生源,筛选培训对象,并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制定出每个专业详细的培训计划(教学进度计划)及培训大纲(教案);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采取适宜残疾人的培训方式(集中培训和实训等)进行教学,每个专业至少配备 1 名以上理论教师、1 名以上实操教师。其中理论老师需具有教师资格证书;实操教师需具有与专业相符的职业资格证书。</p> <p>7、结业颁发证书要求: 培训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对学员进行考核,颁发结业证书,组织有需求的学员进行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发给学员由劳动部颁发相关资质的证书。</p> <p>★8、培训结束实习、就业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在培训期间,需根据学员自身特</p>
--	--	--	--	--

				<p>点,发布匹配的求职、用工信息,落实好就业工作;培训机构在学员结业后,负责跟踪统计学生的就业情况,要求协助解决学员就业率达到30%以上。</p> <p>★9、对培训学员监管要求: 在学员培训及实习期间,中标方负责学员的后勤(免费为其提供住宿)、安全等方面的管理服务(主要包括教师管理、学生管理、卫生管理、财务管理、设备管理等)工作;中标后的培训机构不得另外收取学员的任何费用。</p> <p>10、对培训机构监管要求: 在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类型技术型人才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要依法开展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络及时协商解决出现的问题,自觉接受采购人的检查,并接受指导、监督、评估、验收等工作,不断改进和提高实施培训中式面点、中式烹饪、计算机操作、电子商务、创业类小项目(烧卤、炸油条、配钥匙、修鞋)、网商创业等类型技术型人才项目的工作水平。</p> <p>11、培训地点要求: 培训机构需在南宁市设有固定培训地点。</p> <p>12、其他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要积极参与公益事业,适当降低培训费用,同时在培训期间,组织志愿者对参加培训的残疾人进行帮扶。</p>
商务条款				
本分标采购 预算价	140.80 万元(最高限价金额:140.80 万元)			
服务时间及 地点	<p>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p> <p>2、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p> <p>3、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内。</p>			
培训服务要 求	<p>★1、服务期限:半年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p> <p>★2、对考核不合格的学员提供免费复训,直至考核合格;</p> <p>★3、培训结束后,协助解决学员就业,使总的就业率达到30%及以上。</p>			

付款条件	本项目分两期支付，合同签订后，第一批培训班开班后支付合同款的 60%，培训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40%合同款（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培训人员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其他要求	<p>一、总体要求</p> <p>1、投标人可根据项目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培训经验、教学设施、教学质量、培训服务承诺、荣（信）誉、业绩、奖项、资质（格）证书等证明等材料。</p> <p>二、其他要求：</p> <p>1、培训人数如有增减，采购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所需支付的费用随培训人数的增减而增减；</p> <p>2、根据学生的学习意愿，中标方在具备师资、场地、设备的前提下，可在报经采购方同意后适当调整培训专业。</p> <p>3、采购方根据培训项目相关要求验收，学员就业安置达到 30%，则视为合格。</p> <p>4、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p> <p>5、中标人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p> <p>6、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或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p> <p>7、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①学员全部的资料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资料、书籍、印制相关制度手册、证书费等；②授课教师的培训费用、劳务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投标人必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费用。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响应总价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p> <p>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附件1 《培训机构须知》中的要求内容进行回应，并作出承诺及说明。</p>

B 分标：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编织）培训班

服务需求一览表					
项号	服务名称	分项最高限价（元）	培训人数	培训周期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编织）培训班	832000.00	260 人	培训不少于 20 天	<p>一、服务内容：</p> <p>1、培训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编织）技术型人才。</p> <p>★2、半年内，共培训残疾人 260 人。</p> <p>3、培训时间：培训不少于 20 天。</p> <p>4、培训费用（预算价）： 3200 元/每人（含食宿费、杂费、教材等其它费用）。</p> <p>二、服务要求：</p> <p>1、教师师资要求： 具有各类专职 2 人以上专业的职业指导人员。</p> <p>2、培训经验要求： 投标方需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 至少有两年以上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的实际经验, 有健全的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 内部管理规范, 社会信誉好。具有职业指导教学训练实验基地, 2 人以上职业指导师。</p> <p>3、培训机构办学资质要求： 要求培训机构作为南宁市人社局和财政局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 或者具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基地, 学校有健全的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 内部管理规范, 社会信誉好。</p> <p>4、教学场地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场地(教室)设备等方面的考察。其中, 学生运动场地或者活动场所、体育设施齐备, 各类培训班教室卫生条件达标, 符合环保、劳保、安全、消防、卫生等规定, 具备良好的通风、照明条件, 配备相应的桌、椅、台灯等实操设备, 能够同时满足至少 20 以上 30 人以下进行实训。</p> <p>5、教学设施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设施</p>

				<p>(教室、宿舍、食堂)设备等方面的考察。其中,要求有相对独立的校园环境,有统一的进出口,方便学生管理,必须在校园内就能够解决学生的吃(食堂)住(宿舍)学(教室)等要求,同时能解决50人以上吃住条件的,并且校园内根据残疾学生特点,进行相关的无障碍设施改造,能够满足残疾学员基本的出行和学习需要。</p> <p>6、 培训内容具体要求:</p> <p>中标的培训机构需配合采购方积极组织生源,筛选培训对象,并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制定出各个专业详细的培训计划(教学进度计划)及培训大纲(教案);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采取适宜残疾人的培训方式(集中培训和实训等)进行教学,每个专业至少配备1名以上理论教师、1名以上实操教师。要求具有与专业相符的资质证明。</p> <p>7、 结业颁发证书要求:</p> <p>培训结束后按有关规定对学员进行考核,颁发结业证书,组织有需求的学员进行职业技能鉴定考试,发给学员由劳动部颁发相关资质的证书。</p> <p>★8、 培训结束实习、就业要求:</p> <p>提供实习岗位,对学员进行求职指导,同时,发布匹配的求职、用工信息,落实好就业工作;中标的培训机构在学员结业后,解决30%学员的就业。</p> <p>★9、 对培训学员监管要求:</p> <p>在学员培训及实习期间,中标方负责学员的后勤、安全等方面的管理服务(主要包括教师管理、学生管理、卫生管理、财务管理、设备管理等)工作;中标后的培训机构不得另外收取学员的任何费用;</p> <p>10、 对培训机构监管要求:</p> <p>在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艺编织)培训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要依法开展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络及时协商解决出现的问题,自觉接受采购人的检查、指导、</p>
--	--	--	--	--

				<p>监督、评估、验收等工作,不断改进和提高实施美发、插花、电动车维修、手绣制作(手工艺编织)培训项目的工作水平。</p> <p>11、培训地点要求: 培训机构需在南宁市设有固定培训地点。</p> <p>12、其他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要积极参与公益事业,适当降低培训费用,同时在培训期间,组织志愿者对参加培训的残疾人进行帮扶。</p>
商务条款				
本分标采购预算价	83.20 万元 (最高限价金额: 83.20 万元)			
服务时间及地点	<p>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p> <p>2、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p> <p>3、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内。</p>			
培训服务要求	<p>★1、服务期限:半年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p> <p>★2、对考核不合格的学员提供免费复训,直至考核合格;</p> <p>★3、培训结束后,协助解决学员就业,使总的就业率达到 30%及以上。</p>			
付款条件	<p>本项目分两期支付,合同签订后,第一批培训班开班后支付合同款的 60%,培训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40%合同款(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培训人员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p>			
其他要求	<p>一、总体要求</p> <p>1、投标人可根据项目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培训经验、教学设施、教学质量、培训服务承诺、荣(信)誉、业绩、奖项、资质(格)证书等证明等材料。</p> <p>二、其他要求:</p> <p>1、培训人数如有增减,采购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所需支付的费用随培训人数的增减而增减;</p> <p>2、根据学生的学习意愿,中标方在具备师资、场地、设备的前提下,可在报经采购方同意后适当调整培训专业。</p> <p>3、采购方根据培训项目相关要求验收,学员就业安置达到 30%,则视为合格。</p> <p>4、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p> <p>5、中标人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p> <p>6、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或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p>			

	<p>7、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①学员全部的资料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资料、书籍、印制相关制度手册、证书费等；②授课教师的培训费用、劳务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投标人必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费用。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响应总价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p> <p>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附件1 《培训机构须知》中的要求内容进行回应，并作出承诺及说明。</p>
--	--

C 分标：盲人保健按摩师培训班

服务需求一览表					
项号	服务名称	分项最高限价(元)	培训人数	培训周期	服务内容和要求
1	盲人保健按摩师培训班	390000.00	培训盲人按摩初级、中级各 30 人,共 60 人。	初级培训 2 个月 (培训不少于 450 标准学时); 中级培训 40 天 (培训不少于 240 标准学时)	<p>一、服务内容:</p> <p>1、培训盲人初级按摩、盲人中级按摩类技术型人才。</p> <p>★2、半年内,培训盲人按摩初级、中级各 30 人,共 60 人。</p> <p>3、培训时间:初级培训 2 个月(培训不少于 450 标准学时);中级培训 40 天(培训不少于 240 标准学时)。</p> <p>4、培训费用(预算价):盲人初级按摩 8400 元/每人(含食宿费、杂费、教材等其它费用);盲人中级按摩 4600 元/人(含食宿费、杂费、教材等其它费用)。</p> <p>二、服务要求:</p> <p>★1、教师师资要求: 投标方需提供本单位专业毕业证或主管按摩技师证、职业医师资格证、高级保健按摩师证资格证书(师资证人数占教师人数 80%)。每专业至少配备 2 名以上理论教师、2 名以上实操教师。其中理论老师需具有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专业毕业证书;实操教师需具有与专业相符的职业资格证书。</p> <p>★2、培训经验要求: 投标方需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有健全的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内部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好。具有职业指导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实训能同时满足 50 人以上。</p> <p>3、培训机构办学资质要求: 要求培训机构作为南宁市人社局和财政局定点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或者具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基地,学校有健全的办学章程与发展规划,内部管理规范,社会信誉好。</p>

				<p>4、 教学场地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场地(教室、实训)设备等方面的考察。</p> <p>5、 教学设施及用品要求：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接受采购方对其在教学设施(教学设备、宿舍、食堂)设备等方面的考察。应有必要的教学设备、教具模型及数量足够的按摩床。配备有专用按摩床具。根据培训项目，配备相应的罐、介质、按摩单具等教学用品。有满足盲人学习的用品用具，具备良好的通风、照明条件，学生宿舍需根据学员的自身特点来设定，进行相关的无障碍设施改造；对学员实行全员、全方位、全天候管理服务，对盲人的后勤保障到位，为学员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p> <p>6、 培训内容具体要求： 初级按摩课程培训内容：中医基础知识、解剖知识、按摩单式手法、全身保健按摩流程。中级按摩课程培训内容：经络腧穴，掌握常用的 80 个腧穴；能独立流畅完成头部、肩颈、腰骶、四肢等不适症的调理按摩。掌握按摩用品用具的实用方法。 中标的培训机构需配合采购方积极组织生源，筛选培训对象，并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制定出详细的培训计划（教学进度计划）及培训大纲（教案）；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采取适宜残疾人的培训方式（集中培训和实训等）进行教学。</p> <p>7、 结业颁发证书要求： 按摩专业学生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课程，中标方需给按摩专业学生在校参加保健按摩职业能力证书的考核。</p> <p>★8、 培训结束实习、就业要求： 为建档立卡的贫困盲人提供 100%实习岗位，对全部学员进行求职指导，同时，发布匹配的求职、用工信息，落实好就业工作，解决 80%学员的就业。中标的培训机构在学员结业后一年内，落实 80%学员的就业。衡量就业的标准：以签订劳动</p>
--	--	--	--	---

				<p>合同一年以上视为就业,个体就业以办有营业执照视为就业,或能提供有其他经济收入证明的均视为就业。就业方向:按摩店、保健中心、美容中心等工作;在学员培训及实习期间,中标方负责学员的后勤、安全等方面的管理服务(主要包括教师管理、学生管理、卫生管理、财务管理、设备管理等)工作;中标后的培训机构不得另外收取学员的任何费用;</p> <p>9、对培训机构监管要求: 在按摩培训项目实施过程中,中标人要依法开展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络及时协商解决出现的问题,自觉接受采购人的检查,并接受采购方的指导、监督、评估、验收等工作,不断改进和提高实施按摩培训项目的工作水平。</p> <p>10、培训地点要求: 培训机构需在南宁市设有固定培训地点。</p> <p>11、其他要求: 培训机构要积极参与公益事业,适当降低培训费用,同时在培训期间,组织志愿者对参加培训的残疾人进行帮扶。</p>
商务条款				
本分标采购预算价	39.00 万元 (最高限价金额: 39.00 万元)			
服务时间及地点	<p>1、合同签订期: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p> <p>2、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p> <p>3、服务地点:广西南宁市内。</p>			
培训服务要求	<p>★1、服务期限:半年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p> <p>★2、对考核不合格的学员提供免费复训,直至考核合格;</p> <p>★3、培训结束后,协助解决学员就业,使总的就业率达到 30%及以上。</p>			
付款条件	本项目分两期支付,合同签订后,第一批培训班开班后支付合同款的 60%,培训结束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40%合同款(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培训人员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其他要求	<p>一、总体要求</p> <p>1、投标人可根据项目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出培训经验、教学设施、教学质量、培训服务承诺、荣（信）誉、业绩、奖项、资质（格）证书等证明等材料。</p> <p>二、其他要求：</p> <p>1、培训人数如有增减，采购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所需支付的费用随培训人数的增减而增减；</p> <p>2、根据学生的学习意愿，中标方在具备师资、场地、设备的前提下，可在报经采购方同意后适当调整培训专业。</p> <p>3、采购方根据培训项目相关要求验收，学员就业安置达到 30%，则视为合格。</p> <p>4、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及以后，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就本合同与任何第三方签订合同。否则，承担所有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p> <p>5、中标人若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服务，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上报采购监督部门，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对造成的损失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p> <p>6、合同履行期间，如中标人或法定代表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在政府相关执法部门调查或被行政处罚期间，采购方可视情况中止合同。</p> <p>7、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p> <p>（1）服务的价格；</p> <p>（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p> <p>（3）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①学员全部的资料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资料、书籍、印制相关制度手册、证书费等；②授课教师的培训费用、劳务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等以及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投标人必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费用。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响应总价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p> <p>8、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对附件 1 《培训机构须知》中的要求进行回应，并作出承诺及说明。</p>
------	---

附件 1:

培训机构须知

（一） 培训机构服务要求

1、 培训对象来源

采购人和中标单位负责组织培训对象，分配予各培训机构。各培训机构应安排专人，主动联系，以优质的服务确保培训任务全面完成。

2、 培训对象

南宁市户籍，有培训意愿的残疾人。

3、 培训费

培训对象的培训费及相关费用标准均按各分标需求表内预算计提（均不能超出各分标预算）。

4、 培训开班申报

培训机构按照培训专业指定的规模组织培训，开课前 5 个工作日向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报送《城镇残疾人培训计划书》、并附培训课程安排、学员名单、拟就业方向等，经采购单位审核批准后开课。

5、 培训督查

对培训机构的培训过程，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及相关部门将派出专人到现场核实培训人员身份、培训机构开展培训工作情况，并将督查情况记入《南宁市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督察表》。培训机构对培训班每次上课情况拍摄影像或照片资料，作为督查的依据之一。

6、 培训考核

培训结束时，培训机构应组织学员参加相应的职业技能考核或鉴定。考核或鉴定合格的学员，核发国家相关部门《职业资格证书》（属于全国或全省统考职业工种，核发省、市劳动保障厅统一印制的《职业培训证书》）。其他暂无国家职业标准的职业工种，培训机构应按经市级以上职业技能鉴定机构核准的职业标准和题库组织学员参加结业考试，考试合格的学员，核发本学校的结业证书。

7、 就业服务

各定向培训机构要按照“谁培训、谁输出、谁服务”的原则，负责做好学员的就业推荐及后续服务工作。

（二） 培训机构管理办法

1、 由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对培训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对其进行工作指导、质量评估、监督检查。对组织不力、要求不严、质量不高、就业率低的，将及时督促其限期整改，并将检查结果作为核拨职业技能培训补贴和扶持资金的主要依据之一。对经整改无效或弄虚作假的，取消本次培训资格，并向社会通报。

2、 培训机构应严格按照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组织实施培训，保证理论教学和实际操作课时和学习内容完成；要认真做好就业安置与跟踪管理服务，确保培训就业效果。

3、 培训机构要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准确、及时地做好各类人员培训数据材料的收集、整理和档案管理。

理及统计表的填报工作，并将原始资料保存3年，以备核查、确认。

4、培训机构不得将所有培训任务转包或委托给其他单位，一经发现并查实，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培训资格。

5、培训机构未经采购人批准，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学员收取任何收费，一经发现并查实，招标人将责令其退还所收费用，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本次培训资格。

(三) 项目方案说明

1.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

1. 服务流程

确定中标人后，由南宁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城镇残疾人培训协议》。

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在15个工作日内对培训机构提供的职业培训材料进行复核，按批次将资金划拨到培训机构在银行开设的基本账户。

2. 权益保护

2.1 采购人不得委托培训服务单位以外的其它培训服务机构承接职业技能培训服务。采购方应当维护培训服务单位的合法权益，并负责办理与财政结算培训费用的有关手续。

2.2 培训服务出现纠纷的，按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处理。有关培训服务质量纠纷问题，由主管部门进行裁定。

3. 监督检查

市残联、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对培训服务活动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争议，并按有关规定对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理。

4. 违规处理

培训服务单位在培训期间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情节给予取消培训服务单位资格，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

4.1 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不按投标承诺及合同规定的条款提供培训服务，且被学员有效投诉三次及以上的；

4.2 采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影响正常培训服务工作的；

4.3 不按实结算，出具虚假结算单据的；

4.4 违反法律、法规的其它情形。

因违反规定，本次培训资格被取消，空缺名额按中标候选排名顺序依次替补。

5.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采购项目名称：城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1-G3-990965-GXGL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投标人须知第九条规定的（服务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算，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现场踏勘：无
5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6	澄清与修改：投标人发现招标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 本公司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7	投标文件组成：开标一览表、资格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投标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陆</u> 份；投标文件电子版 <u>壹</u> 份(电子版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未按规定份数提供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8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9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本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10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1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二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发布于上述媒体（详见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3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15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17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2.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3.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8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电子签名、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9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原件备查”的材料，投标人必须于开标当天携带好原件，若评标委员会通知原件核查，需在 1 小时内提供，否则按此项材料无效处理。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应标，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向财政监管部门汇报。
20	为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或融资困难问题，南宁市政府采购试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制度，为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金融服务。中标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具体办理要求与办理方式，详见南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专栏。
21	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无预留采购份额。
22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南宁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的城镇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3. “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或“★”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9. “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系指不带“▲”或“★”的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明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本招标文件所有相关联合体要求及格式文件均不适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无效。

(七)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九) 询问、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1) 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采购文件、招标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必要的证明材料，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根据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0771-4915558

通讯地址：广西南宁市白沙大道 53 号松宇时代 13 楼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答疑、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补充招标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以下要求“必须提供”的，请按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要求：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单独包装、密封递交；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单独包装、密封递交）。

1. 资格文件：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投标人有效的办学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2)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 无纳税记录的, 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原件备查, 必须提供, 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3)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 无缴费记录的, 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 原件备查, 必须提供, 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见第六章) **(委托时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 (格式见第六章); **(必须提供)**

▲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等**;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 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 (可选)

(7)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8)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9)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

(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情形的,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14) 投标人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情形的,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技术文件:

(1) 服务响应表; **(必须提供)**

(2) 服务清单 (均不含报价);

(3) 服务方案; **(如有请提供, 格式自拟)**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必须提供)**

(5)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9)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材料。（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4.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与资格文件一同装订成册，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份。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注：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款、随配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送货上门服务、现场安装调试、保修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培训、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投标人可就所有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也可对某个分标或几个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提供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非生产厂家投标人同时还须提供全部货物生产厂家的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同时提供（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支撑证明材料：①行政机构税务部门开具的拟投入项目人员的《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或依法免缴个人所得税的凭证（与本次投标拟投入项目人员所提供社保同月份）》；②近两年经第三方具备审计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包括其固定资产成本

及折旧、管理成本、人工费成本（如人员工资、奖金、福利及差旅等费用、税收等所有成本及利润）]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③提供至少 2 个类似业绩的费用成本组成明细（并提供该业绩合同复印件，原件现场核查），所有货物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和供货保证书原件及全部货物生产厂家的联系人和固定联系电话以供确认。以上资料必须齐全，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不全或不提供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评标委员会完全接受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日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其中**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文件袋、开标一览表文件袋等样式由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在售卖招标文件时提供（需邮购招标文件的，文件袋与招标文件一同邮寄）。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文件袋如不能容纳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开标一览表时，投标人可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或所提供的文件袋样式自行制作包装。
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要求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提供投标文件电子版 U(光) 盘 1 份[U(光) 盘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一并装入到一个投标文件袋内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所有投标文件袋**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所投分标（如有）的开标一览表应合并装订成一份]装入到一个开标一览表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要求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要求单独递交**。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的每一册（每一本）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

称（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一览表、资格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投标（如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3. 投标文件袋与开标一览表文件袋须独立分装，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以两个独立的包装递交。

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6. 投标人已经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投标有效期、服务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服务的服务承诺，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或“★”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投标总报价或者各分项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有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也未对某个分标或几个分标的内容按分标分别作完整唯一报价，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 标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本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选的代表、监督人员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唱标：经密封检查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和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本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只唱开标一览表；

6.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注：①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②开标后，某分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7. 投标人代表如果对开标会环节有疑义或认为违反相关规定的，应当现场提出，否则视为放弃。

8. 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

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 (1)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
- (2) 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的。
- (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 (5)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六、评 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实质审查与比较

- (1) 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如有疑问, 将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或者说明有关问题, 并最终书面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5)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为准；开标一览表正副本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正本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七)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方法。本项目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一) 本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二)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八、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审得分最高，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2)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 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还应当赔偿损失, 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九、其他事项

(一) 中标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桂价费〔2011〕55号)的收费标准,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中标服务费。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 中标人须向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一次付清中标服务费。

(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服务费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网银支付可选广西北部湾银行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8001 0905 7400 039

银行行号: 313611002051

(二)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机构。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 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 (或成交) 供应商 (公司名称) 提供的货物 (或工程、服务) 进行了验收, 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佰拾万仟佰拾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 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 (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 (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适用于 A、B、C 分标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教学技术、商务等内容按百分制打分。其中**价格分 10 分；教学技术分 78 分；商务分 12 分。**

(三)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10 分

(1)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情形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其投标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价×(1-1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价。

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 以进入评标的最低的评标价为 10 分。

(3) 某投标人价格分 = 投标人最低评标价（金额）/某投标人评标价（金额）× 10 分

2、教学技术分.....78 分

(1) 培训经验分（满分 5 分）：

投标人具备从事**相应标段**技能培训 2 年以上经验的，计 5 分。从事相应标段技能培训 1-2 年经验的，计 3 分，从事相应标段技能培训不满 1 年的，计 1 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

(2) 教师数量分（满分 5 分）：

拟投入有**相应标段**专职教师 5 人，计 3 分；每多 1 人加 1 分，加满为 5 分止。（提供教师情况一览表、教师资格证书或相关技能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复印件，否则不计分。）

(3) 教学设施分（满分 40 分）：

①（满分 12 分）投标人提供有**相应标段**的能满足各类残疾人技能培训的教学设施、设备、残疾人专用教学软硬件（例如：投影仪、摄像机、照相机、音响设备等）清单及图片的得 6 分；能提供相关设备设施发票复印件的，每份得 1 分，最多加 6 分；此项满分 12 分。

② (满分 5 分) 具备 40 台以上电脑 (含) 或四间以上相应标段培训、理论教室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不计分)。

③ (满分 6 分)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场地产权证明文件复印件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为依据: 培训机构场所面积 3000 平方米及以上, 计 6 分; 培训机构场所面积 1500-3000 平方米, 计 3 分; 培训机构场所面积不足 1500 平方米不计分。(注: 提供房产产权证明、房屋租赁合同等有效证明, 或能证明是供应商合法使用的相关证明材料, 原件备查, 评审时以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

④ 教学楼和学员宿舍建有坡道、电梯等规范的残疾人无障碍设施的计 6 分; (满分 6 分,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否则不计分。)

⑤ 具备同时容纳 100 人 (含) 的学员宿舍的计 6 分; 具备同时容纳 50 人 (含) 的学员宿舍的计 3 分; 学院宿舍容纳不足 50 人不计分。(满分 6 分,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否则不计分。)

⑥ 培训机构有独立校园, 校园内能一次性安排教学、食宿达 100 人以上得 5 分。(满分 5 分,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否则不计分。)

(4) 培训人数分 (满分 8 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培训人数 ≥ 300 人次/年计 8 分;
- 培训人数 200-299 人次/年计 6 分;
- 培训人数 100-199 人次/年计 4 分;
- 培训人数 50-99 人次/年计 2 分;
- 培训人数 < 50 人次/年计 0 分;

(5) 培训就业率分 (满分 10 分)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残疾人就业率 ≥ 90%, 计 10 分;
- 残疾人就业率 50%-89%, 计 6 分;
- 残疾人就业率 30%-49%, 计 3 分;
- 残疾人就业率 20%-29%, 计 1 分;
- 残疾人就业率 < 20%, 计 0 分。

(6) 教学质量分 (满分 10 分) 培训质量良好, 并能提供相关证明, 加 10 分 (培训后的学生取得 2018 年度全区残疾人技能比赛前三名可每一名加 2 分, 加满为止。)

3、商务分..... 12 分

(1) 培训服务承诺分 (满分 5 分)

① 承诺学员经培训后, 能够积极配合市残联推荐残疾人就业。每年安置残疾人就业率不低于培训总人数 30% 的, 计 1 分。没有的, 计 0 分。(满分 1 分)

② 承诺保证学员人身安全、食宿安全的, 计 2 分; 有缺漏项的、不合理的或没有提供的, 计 0 分。(满分 2 分)

③ 承诺设置专项科目, 单独记账, 及时、准确的反映培训费收支情况的, 计 2 分, 有缺漏项, 不合理的或没有提供的, 计 0 分。(满分 2 分)

(2) 获得荣誉分 (满分 3 分)

自 2018 年以来获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的一个得 1 分, 每多 1 个加 1 分, 最多加至 3 分为止。

(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否则不计分)

(3) 规章制度分 (满分 4 分)

有健全的学员管理办法、教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卫生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考勤制度的, 每增加 1 项制度, 增 0.5 分。加满 4 分为限。(提供以上制度打印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在截标日前 1 年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违约违规情形的(以财政部门出具的书面材料为评分依据), 每次扣除 3 分, 最高扣分 6 分扣完为止。

(三) 总得分=1 + 2 + 3 + 4 。

三、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一)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采购项目上述标段中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 其中 A、B、C 分标不能同时中标, 评标和中标顺序为 A→B→C 分标。

(二)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分标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 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各分标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各分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各分标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其余以此类推, 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 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 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 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南宁市政府采购

合同

合同类别：服务公开招标

合同编号：

分标号：

采 购 人：南宁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中标供应商：_____

目 录

- 一、南宁市政府采购合同书
- 二、补充协议（如有请提供）
- 三、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3、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请提供）
 - 4、投标函
 - 5、投标报价表
 - 6、投标服务技术资料表
 - 7、商务条款偏离表
 - 8、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9、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6.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2 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依据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等组织验收，验收完毕后作出书面验收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

6.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7. 合同款支付

7.1 付款方式：_____

7.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南宁市财政局提交《南宁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证明和资金支付申请表》等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按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7.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8. 培训服务要求

8.1 乙方提供服务的保证期为：_____（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8.2 在本合同第 9.1 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8.3 其他服务要求：按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内容执行。

9. 违约责任

9.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9.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9.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0.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1. 诉讼

11.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12. 合同生效及其它

12.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2.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 (3)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请提供）
- (4) 投标函
- (5) 投标报价表
- (6) 投标服务技术资料表
- (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8) 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 (9) 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2.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2.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一份。由采购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注：1、本合同书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之内容。

2、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一)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可选用)

投标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如有):

投标文件名称: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文件 /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单位: (盖章)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拆开

二)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如有):

投标文件名称: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文件 /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注: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 (要求: 开标一览表与资格文件装订成一本;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装订成一本, 其中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部分分别用封面标记分隔)]

二、投标文件目录

1. 资格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 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 投标人有效的办学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2)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3) 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2. 资信及商务文件: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委托时必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材料等;(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可作为投标人资信评分的资质证明材料(可选)

(7) 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

(8)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9) 投标人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

(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情形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投标人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情形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技术文件:

- (1) 服务响应表; **(必须提供)**
- (2) 服务清单(均不含报价);
- (3) 服务方案; (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 (4) 售后服务承诺书; **(必须提供)**
- (5)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6) 优惠条件: 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 (9)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材料。(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4.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
- (4) 开标一览表(与资格文件一同装订成册,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5.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1份。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和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三、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部分（格式）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投标人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投标人有效的办学许可证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2）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3）投标截止之日前一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必须提供，新成立单位按实际提供**）

（4）财务状况报告。（**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内容、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二) 资信及商务文件部分 (格式)

(1)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_____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服务, 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 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 _____。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 近期有关该服务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严重违法记录情况: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 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严重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_____

所在部门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贴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商务响应表格式: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偏离 或无偏离)
二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偏离 或无偏离)
...	1 2. 服务期: 年 月 日前 3. 服务地点: 南宁市 路 号 4.	1 2. 服务期: 年 月 日前 3. 服务地点: 南宁市 路 号 4.	正偏离(负偏离 或无偏离)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如果投标文件需求小于或大于招标文件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的实际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材料等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 据实提供)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7)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采购单位名称	服务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8)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 (如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按要求提供)

(9)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按要求提供)

(10)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格式自拟)

(11) 投标人关于服务升级以及本单位债务纠纷、违法违规记录等方面的情况 (内容见投标声明书)

(12) 投标人情况介绍 (主要服务、技术力量、企业规模、经营业绩等, 格式自拟)

投标人简介（格式）

要求尽可能简短精炼：

1、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一下内容：

- （1）企业发展简史
- （2）企业培训场所、拥有的生产经营设备及现有师资力量等
- （3）企业获得的荣誉、受过的违规处罚情况等
- （4）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情况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1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情形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 投标人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情形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三) 技术文件部分 (格式)

(1) 服务响应表格式: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 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服务内容及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 明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 (负偏 离或无 偏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 (负偏 离或无 偏离)
...					
_____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 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投标服务响应资料附表（格式）

序号	评审因素		具体数值
1	机构 实力	培训经验	从事相应标段技能培训经验：_____年（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培训师数量	专职培训人数：
		经验场所	经营场所面积：_____平方米
2	经营业绩	自 2018 年以来培 训人数、就业人数	培训人数：_____人次/年。（提供培训学员名册表，格式自 拟）
		情况	就业率_____%（提供就业率统计表，格式自拟）
3	获得荣誉		自 2018 年以来获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___份（提 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规章制度		各类制度： 共计_____条 制度考核记录：_____有/否

(2) 服务清单格式: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 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4)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必须提供）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自愿参与此次投标，并作出如下承诺：

1、对考核不合格的学员提供免费复训，直至考核合格；

2、培训结束后，协助解决学员就业，使总的就业率达到_____%及以上。

3、承诺按照采购单位要求进行培训。

4、教案承诺：本校老师根据培新课程在上课前编写对应教案；所编写的教案符合相应教学要求：随时接受采购单位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检查。

5、（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内容条款。）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5) 投标人拥有主要服务设施的情况和现状（格式自拟）及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培训场所使用证明（格式）

序号	房间类别	间数	每间面积 (平方米)	总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2					
3					
...					

- 注：
- 1、上述培训场所自有的须提供房屋产权证明复印件。
 - 2、上述经营场所若是租用，须提供房屋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请将办公室与教室分开填写。
 - 4、提供办公室场地照片。

请各投标人根据自行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实填写。

培训机构现有的硬（软）件设施、设备清单（格式）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类别	产地	单价	数量	购买或租赁时间	使用年限	性能状况
1								
2								
3								
...								
实训场地总面积：_____平方米。								

注：

- (1) “设备类别”请填报“办公设备”或“XX工作名称”。
- (2) 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规章制度一览表（格式）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2		
4		
...		

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教师情况一览表（格式）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在校职位	从事职业 教学工作 时间	教师资格 证号	是否持技能职业资格证书		证书复印件 (有、无)	备注
						(初、中、高)	证书号		
1									
2									
3									
4									
5									
6									
7									
...									

注：提供教师资格证书或相关技能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复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服务优惠表格式：

序号	优惠内容	比招标要求提供更优售后服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9)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材料（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据实提供）

四) 报价文件部分 (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广西国力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 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投标文件: 开标一览表及资格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资信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正本一份、副本六份。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_天。

4. 如中标, 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单价(元/人) ①	培训人数 ②	合计 ③=①×②	备注
1						
2						
3						
4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 其中单价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人（¥_____元/人）。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人民币 (元)

项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及要求	单价(元/人) ①	培训人数②	合计 ③=①×②	备注
1						
2						
3						
4						
...						
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 (¥_____元), 其中单价报价为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人 (¥_____元/人)。						
_____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3. 此表要求与资格文件一同装订成册, 密封递交, 信封封面请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所投分标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4. 项目中有多个分标的, 每一分标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分别按格式要求填写并签字、盖章。

五)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1.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1 份。
2.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3.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光盘或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